

证券代码：002909

证券简称：集泰股份

公告编号：2023-062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3年6月28日以邮件、电话方式发出通知。由于本次审议事项紧急，经全体董事确认，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会议于2023年6月29日下午14:30在广州开发区南翔一路62号C座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2、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

3、公司董事长邹榛夫先生主持了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4、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与武汉大学共建先进材料研究中心的议案》

为加强产、学、研合作，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促进校企共同发展，公司拟与武汉大学签订《共建“武汉大学-广州集泰化工先进材料研究中心”合作协议书》，共同组建“武汉大学-广州集泰化工先进材料研究中心”。同时，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审议并通过本议案后代表公司与武汉大学签

署相关协议及文件。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与武汉大学共建先进材料研究中心的公告》（2023-063）。

三、备查文件

1、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三十日